

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叶城县自然资源局的新疆喀什地区叶城县西合休乡4村1组泥石流、崩塌防治工程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新疆喀什地区叶城县西合休乡4村1组泥石流、崩塌防治工程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新疆地质工程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84人，营业收入为13374.3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8198.22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2. (/)，属于(/)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(/)，从业人员/人，营业收入为/万元，资产总额为/万元¹，属于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名称（盖单位章）：新疆地质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6月16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小微企业名录





新疆地质工程有限公司



123

请输入验证码

1124r

立刻查询

重置信息

查询结果

企业名称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	查看详情
新疆鑫安地质工程勘察有限公司	91650104MA79301E50	查看
新疆拓川地质工程有限公司	91650100328817540W	查看
新疆民卓地质工程有限公司	91650103MAC5K19TXD	查看
新疆恒信和地质钻探工程有限公司	91650106MA77ARFY8U	查看
新疆宝源利丰地质工程有限公司	91650104062094954F	查看
新疆震旦地质工程有限公司	91650103686482285L	查看
新疆天昆地质工程技术有限公司	916501026636025982	查看
新疆地质工程有限公司	916501032287102368	查看

